

書目  
契木  
溯源

第三帙下



附目 八 乃

山之𠂇。山之人。均象辭氣由口出。八。乃。亦雖字不必口。莫非出口氣者。故今繫之於此。以為附目。

八

說文八象分別相背之形。以立一部。分余曾尙家舊介兆公必余余案十一文屬此。小半兮亦皆从此。然則八似不為口氣。竊謂是許慎殊渾而一之耳。細而觀之。其中自有分別。兮下云。八象元越兮也。是八為口氣。故今唯分余曾尙家必余等文屬此。譜之如下。

余聲諸文均屬此

爾爾音  
彌彌音  
彌彌音

尚聲諸文均屬此

當 嘗聲諸文均屬此

尚 堂 堂聲諸文均屬此

黨 黨 黨聲諸文均屬此

當

八

家

家聲諸文均屬此

隊 隊 隊聲諸文均屬此  
遂 遂聲諸文均屬此

必 賜 必聲諸文均屬此

必 宅 必聲諸文均屬此  
鑒 鑒聲諸文均屬此

余聲諸文均屬此

余 涂 涂聲諸文均屬此  
舍 合聲諸文均屬此

余  
舍

曾已見上。今見下。蓋詳於言字項下。此皆不收。  
說文余詞之必然也。从入一八。八象氣之分散。氣之分散。  
謂詞氣出口分散。故余為詞。大抵今作爾。爾余之孳乳。是  
假予以代义也。孟子無有乎爾。則亦無有乎爾。是又用而  
已兩字為之。或假耳為之。皆必然之詞。必然之詞信也。故  
古之印信名余。

介

十鐘山房印舉

古鉢三

杞

大

古鉢四

和

丈

木

丈

亦

丈

亦

此皆今璽字。B口皆今私字。古不問公私。印信称余。

土 十鐘山房印舉

土 又

介

又

介

又

亦

古鉢二

亦

古鉢三

亦

古鉢四

亦

又

亦

又

亦

古鉢四

此皆从土。璽字所作。从土者稍古而少。

鉢 鉢 鉢 鉢 鉢

十鐘山房印舉  
古鉢二

此皆从金。蓋陶土之范金所造。用鉢益多。从金者最多。絕無从玉者。雖然从玉者。未嘗禁之。故無公私用銀者。有二。用玉者有之。總而稱之為鉢。至秦始製玉璽。唯皇帝獨用之。亦唯獨稱璽。古者天子諸侯未有印信。以玉璧為寶。唯有司有璽。以信其出納。周中世以降。禮樂征伐。不自天子出。諸侯專封其臣。不復剖圭璧為信。於是乎

諸侯大夫有璽。郡守縣令有璽。凡授官免職皆授璽收  
璽。以信其事。是職制風習之大變也。說文璽主者印也。  
所以主土。从土爾聲。爾玉籀文从玉。大謬不然。若以从土  
為主土之義。則从金从玉者將作何解。璽王者印。是秦  
後之制。豈古濡矣哉。

余之孳乳。古有坎鉢。其實與余一聲。後世唯有爾一字。專  
承其聲。

說文爾麗爾。猶靡非麗也。从門从效。其孔效效。尔聲。此與  
爽同意。窃謂曰网也。效網目也。網目多孔。遙見其內。麗  
效同音。後世不喜侈形。故假麗為效。說文麗竹器也可。  
以取粗去細。簾多孔如網目。故从丽為聲。故麗爾與效  
爾同。多孔貝爾之本義。不過若斯。今則假以為尔。或以

為爾汝字。爾汝本無專字。而乃亦可以假借。一音之轉耳。

爾

薛氏欵識

爾

意齋集古

爾

又

齊侯罍

中靈

爾

爾

爾之孳乳承其義者。覩唯一字。其餘均承其聲而已。

覩已見上。古有此字。而承爾本義。說文失之作覩。後世遂目覩為俗字。左思吳都賦嗟難得而覩縷。五臣妄注云。覩縷次第也。是殊臨文立義耳。覩縷又作覩魏。又作羅縷。羅網羅網多孔。遙見其內。覩覩透見之義。孟子離婁之明。明視之謂也。可憾為俗儒誤釋。失其本義。以俗字見黜。余雪其冤。重而明之。

又說文有彊與彌云。彊弛弓也。从弓彊聲。古無彊字。

是彌非古字。與弛同音同義。或是弛之或作。說文別有彌字云。久長也。从長而聲。古文反無此字。毛詩生民大誕彌歟月。先生如達。傳彌終也。即此字。古文从弓不从長。

卜爾 魏氏欵識 卜爻 金石索  
卜孟姜敦 卜孟姜敦 孟姜尊

薛氏孟姜敦彌下有卜字。與彌迫害。釋久。金石索誤寫作丂。與彌合。成一字。尚釋彌。阮氏據不精摸本。誤寫更甚。釋便最非。銘曰。綰綽眉壽永命彌卒生。卜乃卒字。即今歟字。非久非又。毛詩卷阿大雅傳。彌爾性似先公奠矣。傳彌終也。正與此同。生性通用。彌厥生乃彌爾性也。彝器銘屢見彌生字。是當時龍

用成語。大小雅文與彝器銘相符。多此類。

意齋集古

左姑敵



又齊侯鍔

裸爾

彌卒生



彌生

此从日作。或是曠日彌久之義。進一步想。是宣非日光透隙之意耶。非唯彌獨从日。雖爾亦有从日者。

夢龍艸堂吉金續編



樊君禹

此从日从爾省。爾多孔良。故日光透之。是所謂與爽同意者。爽昧爽也。昧爽日光穿隙而明。此為爾。

陶齋吉金



鄧伯氏鼎

此从丌日。蓋與前同字。觀其文義。似假為丌者。

婦亦說文不收。古文反有之。前已說過。

中  
貞叔集古  
叔姬簋

此亦从黹不首。日光透隙。自是麗面本義。从日亦其所也。後世不通本義。故怪以為奇字。

彌婦說文不收。故無从此者。然古文有彌。不可謂所乳。毛詩匏有苦葉。邶有漪漪盈。傳漪深水也。是說文既無彌字。不得有漪。故作漪云。满也。滿也。若深水之義。詩下有盈。故傳以深水訓之。非別義。乃新附出漏二字云。大水也。甚可笑也。

說文尚曾也。庶幾也。从八向聲。竊謂尚之言上也。上猶久也。曾經久之詞。故曰曾也。唐虞三代之書。謂之尚書。上為

人所仰望。故又曰庶幾也。自古至今。久而不變。因仍如故。  
故為因仍之詞。一薰一蕕。尚猶有臭。是遂轉為經常正常  
之義。

尚

晉書

J. 向

陳侯因資敵

人向

窓齋集古  
余曼區

尚

貞松集古  
為前人蓋

J. 向

吉金文述  
鍾形布

尚

十鐘山房印舉  
古鉢二

J. 向

又  
古鉢三

尚又假為當。

尚

吉金文述  
梁正尚金  
圓肩方足布

尚之華乳。均承其聲。又有秉承其義者。

說文常下帛也。从巾尚聲。裳常或从衣。此今典常字。古為衣裳字。典常乃典尚假借。竊謂此雖假借。亦自有義。毛詩六月小雅載是常服。傳日月為常。周禮司常春掌九旗之物名。各有屬以待國事。日月為常。交龍為旗。又云。王建大常。諸侯建旗是常。天子所建旗名。故秦漢有奉常。後代有太常。說文識常也。識今懶字。又儼邪幅也。微今微字。然則凡旗幘。唯王用正幅。是為常。其餘皆用邪幅。是為微耳。古下帛必用正幅。故亦為常。論語鄉黨非惟裳必殺之。惟亦用正幅也。太常與下帛同用正幅。故同其字。是正幅為常也。常用正幅。而不用邪幅。正而不邪。所以為典常也。又車轍一丈六尺。亦謂為常。蓋與大常之柄同其長。遂謂丈有六尺為常。是稱謂之一轉也。

說文當相值也。从田尚聲。田與田相值。是當之本義。物與物相值。亦為當。則物與錢相傳亦可謂當。遂以物抵錢。為當。今典當之當。是古多用尚為之。

卷之三

吉金文述

方肩方足布

劉心源釋此為尚云。尚當者。竊謂此恐非尚。疑是堂字。口不可以作立。立太。即是立字。立土本一字。然則公因與甫相同。是古文堂也。當堂俱从尚。可以互相假借。堂亦正相值之義。

當亦有所乳以當為聲。

說文堂殿也。从土尚聲。岱古文堂。今里籀文堂从高省。凡屋前曰堂。後曰室。堂當面者也。最宜高壯。故籀文

从高首是所謂正正堂堂者。堂堂遂為盛壯貞。  
堂亦有所乳以堂為聲。

說文鄆地名。从邑臺聲。臺古堂字。此小篆亦因古文  
之舊。毛詩定之方中。廟望楚與堂。傳楚丘有堂邑者。  
蓋此地。

說文闔闔闔闔盛貞。从門、堂聲。此蓋聲中有義。  
說文掌手中也。从手尚聲。兩手相抵。兩掌相當。手中把  
持之地。故執事主當謂之掌。周禮百官有掌。此皆是。古亦  
假尚為之。尚膳尚衣尚冠尚浴是。始皇既滅六國。天下  
事悉決一人手。於是始有尚書尚璽。漢因之。此外更有  
尚食尚醫尚方。均為奉事天子之專名。而娶天子女者。  
亦稱尚公主。

說文賞賜有功也。从貝尚聲。竊謂賜有功者亦賞相當。一不當則濫。濫則不信。人不勸矣。唯古文賞賜用商。不用賞。賞乃今償字。然賜有功者。償其功也。有功無賜。則不償其功也。故其義相近。

目

召鼎

文曰賞召十秭遺十秭為廿秭。口來歲不賞。口則口冊稱。是古賠償之法也。非賞賜之義。賞轉為賞賜。故俗製償字代之。

以上諸文。大抵承尚聲。又兼承尚義。其餘不承義。今皆不議。准當多从尚。未解何義。

說文賞多厚疊魚。从多从尚。窃謂多或應有與厚相關。尚

則絕與脣不關。又與厚不相涉。不承其聲。不承其義。則不知所以从尚。然其文明明从尚。此為疑案。

八

寒齋集古

八

貞松集古

八

同上

器

說文家从意也。从八豕聲。此从八非所以相背。則豕為詞故从八。今假遂為之。遂行而豕廢矣。

八

寒齋集古

師望易 不敢不豕

蓋家達成之詞。不敢不豕。乃今不敢不遂。論語達事不說。謂事已達成也。一事既成。又因從一事。是亦為遂。毛詩載馳衛風問我諸姑。遂及伯妹。大田大田雅雨我公田。遂及我私。為兩事相反之詞。家从意也。言此耳。說文達亡也。非此義。而